

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6月25日上午10:0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6月17日以电话、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,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,实际出席9名。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,全体监事及总经理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,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时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已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(新增股份)首次授予登记手续,2021年6月29日为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(新增股份)首次授予之上市日。公司以3.09元/股的价格授予19名激励对象237.1821万股限制性股票,占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为0.38%,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。公司可转债“时达转债”的转股价格作相应调整,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7.42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7.40元,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不涉及暂停转股,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29日开始生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时达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21-063)及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6月28日